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体育大学的北京体育大学附属竞技体育学校（2024年）体育专项器材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摔跤垫子、跆拳道垫子、头盔、伊朗靶、护肘护腿、护手套、小脚靶（双面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福建省伟志兴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5人，营业收入为10182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06.7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举重台、举重杠铃（含杠铃杆和杠铃片）、上挺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张孔杠铃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2017.7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83.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福建省伟志兴体育用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7月15日

